

盛事基金第二層機制撥款計劃開始接受第二輪申請

\*\*\*\*\*

政府公布盛事基金今日（二月一日）開始接受第二層機制下第二輪申請。

本地非牟利機構可向基金申請資助，於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在香港舉行大型藝術、文化、體育及娛樂盛事。

申請的截止日期為三月八日正午十二時。申請詳情，包括申請表格、指引及常見問答已上載盛事基金專題網頁 [www.tourism.gov.hk/tc\\_chi/mef/mef\\_tier2.html](http://www.tourism.gov.hk/tc_chi/mef/mef_tier2.html)。填妥的表格請遞交香港添馬添美道二號政府總部西翼二十二樓盛事基金評審委員會秘書處。

為協助有興趣申請的機構了解盛事基金的要求，秘書處將於二月十八日上午十一時在香港添馬添美道二號政府總部地下六號會議室舉行簡介會。有興趣的機構請於二月十四日或之前致電秘書處（電話：2810 2500）或透過電郵（[mefsecretariat@cedb.gov.hk](mailto:mefsecretariat@cedb.gov.hk)）報名留座。

來自相關界別成員組成的盛事基金評審委員會，將負責評審申請和監察獲資助盛事的進度。委員會評審申請時，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申請項目會帶來的經濟、宣傳及其他效益；項目的規模；申請機構的背景、管治架構、資源、能力及過往表現；建議的可行性和預算是否合理等。

完

2013年2月1日（星期五）

香港時間17時00分